

成交人：中纬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是请填写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商丘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 商丘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地理基础数据维护更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商丘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地理基础数据维护更新项目（所投标段采购内容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纬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79.304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9.490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纬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21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企业，本声明函可不填写或可删除。